证券代码: 833182

证券简称: ST 万星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湖北万星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19 年 7 月 19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湖北万星面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孙焕青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 1 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因公司 2018 年财务报告审计进度延迟致 2018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故公司无法在上述期限内召开年度股东大会。除上述情况外,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044,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22%。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

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4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请参照公司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9-024)及《2018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19-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4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4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4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充分考虑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安排、投资规划及战略发展的基础上,为进一步 为公司创造更大的利益。公司经研究决定对 2018 年年度利润拟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4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4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8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就非标意见所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内容详见《董事会关于 2018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4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同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 2018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 2018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公告编号: 2019-03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4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道辉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李军、江龙海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湖北万星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决议》;
- (二)湖北道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万星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湖北万星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2日